

证券代码：872361

证券简称：华泓新材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年12月8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11月26日以专人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林剑雄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（2024年7月1日起实施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

法》（2025年3月27日发布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2025年4月25日发布）等相关规则的颁布与施行，为保障公司运营与管理合法合规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及各方利益相关者权益，公司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关条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（2024年7月1日起实施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2025年3月27日发布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2025年4月25日发布）等相关规则的颁布与施行，为保障公司运营与管理合法合规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及各方利益相关者权益，公司拟修订相关制度，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相关制度。

1. 股东会议事规则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0）
2. 董事会议事规则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1）
3. 承诺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2）
4.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3）
5.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4）
6.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5）
7.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6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(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)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新《公司法》（2024年7月1日起实施）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（2025年3月27日发布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（2025年4月25日发布）等相关规则的颁布与施行，为保障公司运营与管理合法合规，维护公司、股东及各方利益相关者权益，公司拟修订相关制度，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相关制度。

1.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

2.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2025年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2025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，公司根据2025年经营发展需求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6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现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向金融机构申请由不超过6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增加到不超过15,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公司在办理金融机构借款等具体业务时需与金融机构签署相应合同，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办理具体业务。最终发生额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。申请期限为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。在不超过上述授信额度的前提下，无需逐项提请董事会审批和披露。在经股东会审批通过的年度授信额度范围内，授权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林剑雄先生全权

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、担保、反担保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、协议等文件）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增加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工作顺利开展，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林剑雄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1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林剑雄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各项议案。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12 月 9 日